

证券代码：300172

证券简称：中电环保

公告编号：2025-006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7671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电环保	股票代码	3001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维	许瑞青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传真	025-86524972	025-86524972	
电话	025-86533261	025-86529992-3601	
电子信箱	zhangwei.cec@163.com	xrq60417@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中电环保是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商，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主营：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包括：工业水处理、城镇污水及水环境治理；固废危废、污泥耦合、土壤修复及餐厨垃圾处理；烟气及 VOCs 治理；高端装备及智慧环保等。为工业（电力、石化、冶金、新能源、煤矿、建材等）和城镇环保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包括：研发设计、核心设备制造、装备系统集成、工程总承包、设施运维和项目投资等。

公司经多年创新发展，形成了“一体两翼”发展格局，一体：水、固、气产业；左翼：发挥创新平台及国家科技企业孵化器功能，加强产学研合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企业孵化等；右翼：加速资本运营，发挥扬子江环境集团、扬子江环境研究院、创新中心等平台载体作用，联合产业基金，进行产业投资和资本运营；以 EP、EPC、BOT、EPCO、设施运维及环保高端装备制造、智慧环保等商业模式，打造了智慧环保系统集成、环保设施运维、创新平台运营三大业态；特色业务包括：废水处理零排放及纳滤膜分离、全膜法水处理、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客户覆盖大工业与市政领域。

公司资质齐全，包括：环境工程设计甲级、环境设施运营甲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压力容器及 ASME 设计制造等。凭借领先的技术、成熟的项目管理经验和敬业协作的精英团队，完成了众多大型优质工程，并获得国家循环利用重点工程、国家环保实用技术示范工程、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工程等称号，客户遍布全国，并拓展至亚洲、欧洲、非洲、美洲，特别是“一带一路”国家，树立了优良的品牌形象。

（一）水务业务

公司旗下中电环保水务产业，主要从事大工业水处理和城镇污水处理及水环境治理业务：

（1）大工业水处理

为石化、核电、新能源、冶金、煤化工、煤矿、火电等国家重点工业客户提供从原水、脱盐水及废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到零排放全过程业务，综合服务能力突出，包括：废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再生水利用、零排放，原水、脱盐水、海水淡化、凝结水精处理、循环水、盐湖提锂等系统工程，主要业务模式为 EPC、EP、EPCO。

废水处理零排放及纳滤膜分离特色业务：公司通过牵头承担国家科技重大水专项，成功研发“零排放”自主创新技术和集成系统，入选《国家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征集》，结合纳滤膜分离技术，通过废水源头分质、末端减排，有效实现中水回用、废水达标排放、资源回收，达到最终资源化利用与“零排放”，具有“节能降耗、低污染、智能化”等优势，已在电力、石化、冶金、煤化工、新能源、精密制造等工业领域成功推广。

全膜法水处理特色业务：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全膜法工艺及系统设备，有效分离及浓缩水中悬浮物、有机物、盐类等污染物，具有“高效去污、绿色脱盐、废水减排、节能降耗”等优点，出水品质可以达到工业高纯水标准，已在石化、冶金、煤化工、火电、新能源、电子等工业水处理领域广泛推广应用，市场占有率位于全国前列。

（2）城镇水环境治理

为客户提供城镇及工业园区废污水处理、中水回用、水环境综合治理等业务，主要业务模式为 EPC、EPCO、BOT。

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特色业务：采用自主研发的 CBS 模块化一体化装置，主要包括“高效沉淀/气浮+悬浮污泥床/三相增强生物反应器”等核心技术，入选《生态环境部绿色“一带一路”技术储备库》。该技术按照“源头截污、就地净化、集散结合、净水回补”的思路，在黑臭河道、泵站前池、污水汇集区域就近设置，具有“装备模块化，布置灵活，工期短；出水品质高、可回用；可计量；智能化运行”等特点，具备智慧水务、系统节能、资源回用等优点，为国考、省考断面水质达标提供保障，有效实现了智慧节能减排、资源循环利用、绿色低碳等双碳目标。

（二）固危废及土壤修复业务

公司旗下中电环保固废产业，采用专利核心技术，自主研发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工艺及系统设备，形成以污泥干化耦合处理技术为核心，污染场地土壤修复、餐厨垃圾处理、油泥处理、危险废物处置、垃圾焚烧发电、农林废弃物发电、生物质耦合发电等相互交融的发展模式，主要业务模式为 EPC、EPCO、BOT。

（1）污泥干化耦合处理特色业务

为城镇和工业客户提供污泥处理系统解决方案。依托自主研发的污泥干化耦合处理核心技术产品（获评国家“一带一路”百强环保技术、入选《国家工业和通信业节能技术装备推荐项目》、获河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江苏省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奖等）、系统方案及商业模式，联合国央企与产泥单位，顺应国家推行的“燃煤+生物质耦合发电，规模化协同处理固废”模式，落实国家“污泥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政策方案。利用电厂余热对污泥干化处理，再与电厂燃煤耦合发电，

是一种高效的可再生能源利用方式；有效利用燃煤电厂富余产能、低品质蒸汽、烟气治理等系统，达到节能控煤、干泥热值利用、超净排放、粉煤灰综合利用，以及污泥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和规模化处置；解决了城镇污泥围城的环境污染问题，助力建设“无废城市”，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的统一。

目前公司污泥设计处理总规模近 300 万吨/年，污泥干化耦合焚烧，生物质能可控煤减碳，经核算，每年可对应减排约 10 万吨二氧化碳，从源头上减少二氧化碳的产生和排放，为“碳达峰、碳中和”行动做出贡献。

（2）土壤修复

为客户提供城镇及工业园区一站式、全方位的土壤修复解决方案。通过贯彻“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理念，采用先进的工程、技术等管理手段，针对不同类型土壤中的污染物，采用原/异位固化稳定化技术、原/异位化学氧化还原技术、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植物修复技术、地下水抽出处理技术、地下水修复可渗透反应墙技术、多相抽提技术、异位土壤洗脱技术等，提供工业污染场地、耕地污染场地、矿山污染场地等土壤修复服务，将地块污染物移除、削减、修复使其土质要求达到再使用的要求，切实解决工业废物、生活垃圾、农业药剂等引发的土壤污染问题，实现土壤资源循环再利用，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

（3）餐厨垃圾处理：餐厨垃圾经过预处理后，进行三相分离，其中分拣出的粗固渣外运焚烧，油脂外售，液相和分离出的有机质固相混合后进入厌氧发酵系统生产沼气，沼气处理后进行利用，沼渣沼液经固液分离后，固渣外运焚烧，沼液进入渗滤液处理站，处理达标排放，实现资源化利用。

（4）危险废物处置：通过稳定固化法、化学法等预处理方法，对危险废物中的有毒有害物质进行改性，达到无害化程度后通过锅炉、水泥窑或专用焚烧炉安全焚烧、卫生填埋等实现安全处置。

（5）含油污泥处理处置：含油污泥首先进行筛选调质，调质产生的油泥进入加热罐进行加热，经过三相分离机分离，水、油分别回收处置。分离的固体与筛选产生的固体一起进入固体分配装置，再经预处理后进入浮选系统，浮选产生的固体进入热分离单元，产生的固渣综合处理，产生的液体（油和水）回流至回收装置。

（三）烟气治理业务

公司旗下的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大气污染防治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火电、石化、冶金、焦化、建材等客户提供烟气脱硫、脱硝、除尘等超低排放、余热利用及 VOCs 治理等综合服务，主要业务模式为 EP、EPC、BOT。

公司自主研发的烟气治理一体化核心技术，包括：CCFB 半干法脱硫（具有核心技术与业绩优势）、石灰石石膏法和氨法脱硫、SCR、SNCR 及尘硝一体化、布袋和湿式静电除尘等超低排放综合治理技术等。最新研发的定连排余热回收技术能够实现定连排热量全回收，具有较高的经济效益；冷却塔节水装置能够显著提高冷却塔收水效率，对中国西北等缺水地区显得尤为有意义；CEEP-HLDI 钙基干式脱硫适用于焦炉、工业窑炉、生物质锅炉等烟气脱硫，具有脱硫效率高、系统简单、脱硫灰可综合利用的特点；HTR-3SO 脱硝技术适用于工业窑炉（玻纤窑炉、沸腾炉等）、燃气锅炉等烟气脱硝，具有脱硝效率高、系统简单、投资运行成本低的特点。

公司核心技术注重降耗减排及资源回收利用，以山西焦化脱硫脱硝项目为例，单个项目每年可以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4 万吨，在大气治理这个主战场上，参与碳达峰、碳中和计划。

（四）数字智慧环保

公司旗下的中电智慧科技公司，是专业提供智慧环保、智慧工厂等全方位智慧产业解决方案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双软企业”、“软件骨干企业”、“AAA信用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公司贯彻“工业互联网+”、“工业4.0”、“中国制造2025”等创新理念，为火电、核电、石化、市政等客户，提供智慧环保、智慧水务、厂网河一体化监控平台、智慧工厂、数字化工厂、智慧园区、能源管理、物联网系统、安防系统等系统解决方案，包括：智能仪表系统、自动化系统、过程分析仪表及高低压配电系统设计与实施、PLC/SCADA系统编程调试、报警系统集成、智能视频监控、工业物联网平台部署等。

面对智慧环保发展的机遇，公司利用自身优势，整合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自动化等数字科技，应用“工业互联网+环保”模式，打造集信息收集、传输、反馈、监控、预警、运营、管理为一体的智慧环保一体化平台，实现对工程建设、项目运营、工业生产等全周期、全系统的监控管理，具备“自动化、可视化、数字化、智能化”的特点，实现精细化管理、实时把控能耗，降本增效、高效节能、绿色安全，发挥数字生产要素的效能。

（五）产业创新平台

发挥上市公司综合优势，联合“政产学研金才”资源，按照“一体两翼”模式，加强特色业务，打造环保产业创新平台，实现平台收益。平台采用股权合作、投资并购、平台孵化等措施，通过人才团队与技术引进，加强科技创新，促进科技成果向环保产业转化，整合产业链，形成产业集聚。

平台包括“3337”内容：三区（国家级环保服务业集聚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定位环保高端服务，突出科技创新，提供环境治理第三方服务）；三联盟（国家级环保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定位科技成果产业化，突出产业创新）；三载体（研发载体-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产业载体-扬子江环境集团、人才双创载体-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暨创新公司）以及七大特色功能（成果转化、产业孵化加速、智慧环保、产业基金、展示推广交易、高端装备集成及综合服务）。

成果转化方面：采用自主研发、创新联合体及产学研合作模式，以嫁接高校、院所科技研发优势资源，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快成果产业化进程，提高公司技术开发与转化能力，促进技术创新；同时，申请并获得政府专项补助的支持。

产业孵化方面：平台作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省级创新创业示范基地等，采用股权合作、平台服务和产业孵化等多种形式，发挥“平台孵化器”功能，包括：

通过股权合作方式，平台已孵化了：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平台型新型研发机构”，系联合东南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及其人才团队、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创建，通过市级新研机构备案，以市场需求导向研发，发挥平台的“造血功能”，针对核心技术攻关，设立专项课题和经费，与科研院校进行“课题分包”，有效解决科技应用“最后一公里”，赋能产业创新发展；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暨创新公司，“平台型人才公司”，系联合南京大学及其人才团队、江宁开发区管委会等创建，形成“平台投人才、人才助人才、成果市场化”创新机制；扬子江环境集团，“平台型产业载体”，系联合市、区两级国资平台，采用混合所有制形式，致力于扬子江流域水、土环境治理，助力长江大保护。

通过平台服务和产业孵化方式，平台已集聚多个高端人才团队，引进和孵化企业 50 余家，拥有专利、专有技术和软件著作权等五百余项，为政府引进人才、孵化企业、吸收就业提供服务，创造经济和社会效益；其中，平台孵化的国科环境集团、国科环保研究院等企业，与公司形成业务互补，助力产业链延伸及项目承接，并创造房租收入。公司加大平台物理空间建设，投资建设的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一期），支撑平台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人才引进、产业孵化加速。

（六）公司宗旨及综合优势

公司秉承“改善环境、创新务实、合作共赢”的宗旨，奉行“诚信、创新、卓越”的经营理念，坚持“人才引领、敬业精业、价值共享”的人才观和“做强主业、做优平台”的发展思路，发挥“系统解决方案、精英团队与核心技术、品牌业绩、创新平台与产业资本”等优势，形成了“一个平台、两类客户、三项主业、四大特色、五点优势”的发展格局。未来，公司将继续发挥细分市场龙头优势，以价值创造为目标、改善环境为己任，为工业企业、政府提供生态环境治理及资源化循环经济服务，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回报，为人才提供实现价值的平台，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建设“天蓝、水清、地净”的生态环境，缔造驰名中外的百年中电。

二、报告期主营业务经营分析

2024年，行业市场竞争异常激烈。为此，公司发挥核心技术优势，强化项目精细管理；同时，公司加强全面管理，实行降本增效、开源节流，降低各项费用支出；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730.11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6.77%；同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15.84万元，较去年同期降低13.58%。报告期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1、巩固优势市场，突破细分领域，全力承接合同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于核心业务能力，深耕技术与服务优势，积极拓展市场边界，优化业务布局。凭借技术实力与优质服务，公司在环保细分领域中稳步提升市场份额，提升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 水务产业：紧抓电力基建浪潮，夯实火电核电市场优势地位，拓展非电市场

公司保持核电市场领先地位，承接中广核红沿河、防城港、宁德及阳江核电工业废水处理、AD 核电 3、4 号机组、CS 核电 3、4 号机组、SK 核电站扩建一期工程、BT 核电 5、6 号机组、徐圩核电一期工程、巴基斯坦恰希玛 C5、上海核工院白龙核电 1、2 号机组、浙江三门核电 5、6 号机组等水处理项目；紧抓火电基建新浪潮，承接京能宁东补给水增容 EPC、中煤玉环海水淡化等水处理项目；持续拓展非电水处理，承接连云港石化化学水、小保当矿井水、中粮生化化学水等水处理项目。

公司在城镇及工业园区废污水处理、中水回用、水环境综合治理等业务领域，全力拓展市场边界，优化业务布局。承接了谷里水质净化、黄家溪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栖霞污水处理升级改造等项目，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市政水环境治理业务规模。

(2) 固危废产业：稳定污泥耦合处理项目，持续拓展客户应用领域

公司在固危废处理领域持续发力，既聚焦在运项目，积极开拓新增污泥处理合同，又着眼于工业客户，大力拓展固废 EPC 业务，承接了南京葛塘污泥处置服务、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厂污泥焚烧处置、鑫明恒鼎电镀废水资源化提镍等项目。

(3) 烟气治理产业：加速技术转型，推进非电市场突破

公司在烟气治理市场积极布局，推进业务新领域拓展，承接了宝武碳业焦油加热炉烟气脱硝、梅钢高炉煤气调质、大唐鸡西二热 2x350MW 半干法脱硫供货、大唐郓城 2x1000MW 脱硫设计、连云港石化 5#炉脱硝系统供货、新疆可克达拉项目精准喷氨、新疆天运 2x110t/h 半干法脱硫、德方纳米磷铁一烧尾气处理（TO 炉、SCR）等烟气治理项目，拓展了高炉、加热炉、新能源辊道窑等代表性窑炉的应用，进一步巩固了在传统电力行业的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公司新承接合同额7.68亿元，其中：水处理6.73亿元，固废处理0.02亿元，烟气治理0.93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确认收入的在手合同金额合计为30.79亿元，其中：水处理19.83亿元（含预估运营合同额8.17亿元）、固废处理9.34亿元（为预估运营合同额）、烟气治理1.62亿元。

2、加强项目全面管理，确保顺利实施，强化运营“提量、降本、增效”

公司以项目经理负责制为核心，全面加强项目管理，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和平稳移交。聚焦项目执行难点，明确责任到人；依据合同制定科学方案，结合实际动态优化；细化分工，强化绩效管理与顾客满意度，做好统筹协调，确保按时保质完成重点项目。

水务业务：在大工业水处理项目实施方面，万华眉山脱盐水、安徽英毅脱盐水、联盛纸业补给水、连云港虹景脱盐水、浙江六横精处理、华夏电力补给水、甘肃瓜州宝丰多晶硅水处理等项目完成调试；河源二期循环水、虹洋热电脱盐水、新疆特变零排放、榆林脱盐水、华鲁恒升脱盐水、红沿河核电精处理、防城港核电除盐水等项目完成质保验收。城镇水环境治理板块项目运营方面，南京九龙湖、泵站前池、安澜大道等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银川第七污水处理厂、苏州盛泽镇水质净化项目（8个站点）、登封旅游新城污水厂等稳定商业运行；谷里水质净化项目顺利实施。

固危废处理业务：在污泥耦合处理项目实施及运营方面，完成章丘污泥项目安装、调试、验收及交付；盛泽土壤修复项目顺利实施。目前，公司已在南京、苏州、镇江、深圳、徐州、广东、河南等地投资建设近20个污泥耦合处理项目，设计处理规模近300万吨/年，各投运项目的系统稳定性和设备可靠性持续提高。

烟气治理业务：可克达拉超低排放、新疆天运半干法脱硫项目、蚌埠台嘉等项目顺利实施；管式炉、扬州华电脱硝、安太堡脱硫、梅钢高炉煤气调质等项目顺利验收。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加强项目管理，涵盖项目设计、采购、监造、实施、运营等全流程。各部门紧密配合，严控项目工期与成本预算，确保项目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实施质量得到充分保障，实现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平稳移交。在项目运营阶

段，通过优化运营流程、提升设备效率、加强成本管理、提升污染物处理量等措施，增强项目盈利能力，为项目的长期稳定运行和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致力技术创新，提高核心竞争力，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产业创新平台业务发展，2024 年实现平台收益 621 万元。这主要得益于以下几个方面：一方面，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一期）作为平台服务中心、研发及成果转化中心的支撑载体，通过优化工作环境和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成功吸引了大量专业人才团队，为水、固、气三大产业的创新协同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加速了产业创新平台的整体建设的迭代升级。同时，公司通过与市、区两级国资平台的深度合作，采用混合所有制模式，共同组建了扬子江环境集团，其凭借创新的运营模式和高效的管理团队，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

另一方面，公司积极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通过深化研发攻关、加速成果转化以及推动创新产业化等举措，促进公司技术创新升级，进一步巩固核心竞争力并培育发展新动能。公司技术团队紧密围绕市场动态与客户需求，积极开展新技术研发与应用探索：同时，发挥膜应用技术优势，进行全膜法及纳滤膜应用的研发及跨界拓展（包括盐湖提锂等业务的新技术、新工艺研发及产业化推广），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拓展新领域研发；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管式膜电极顺利通过验收；荣获 2024 年度中国发明协会发明奖创业奖。

公司获批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等。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 16 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手专利 263 项、软件著作权 42 件，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新技术、新产品的强力支撑。

4、实施人才兴企战略，注重人才培养与激励

公司不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制定了系统化的人才培养计划，推行“优才战略”。通过多层次、多维度的培训课程和实践机会，为员工提供全方位的成长支持，帮助员工提升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同时优化绩效考核机制，为优秀人才创造更好的发展平台，激励员工在关键岗位和管理岗位上发挥更大价值。此外，公司加强项目经理评级工作，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机制，提升项目执行效率和质量，为企业的稳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大力实施人才兴企战略，不断完善人才开发与培育机制，显著提升了团队的综合素质与能力。通过优化人才管理机制和组织架构，公司不仅为优秀人才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也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2024 年是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一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强调要持续攻坚克难、深化改革创新，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稳定改善。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提出，以碳达峰碳中和为引领，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绿色化、低碳化。

在政策驱动下，生态环境治理行业正从传统末端治理向“源头管控—过程循环—智慧治理”全链条升级转变，技术迭代与模式创新成为核心动能，具备低碳技术研发、资源化利用能力、数智化运营管理的企业将主导行业发展新格局。

1、水务产业

水污染治理行业作为环保领域发展最为成熟的板块之一，正经历着从传统粗放式治污向精准、科学治污的转变。在我国工业水处理领域，石化、化工、电力、钢铁、印染、新能源、半导体等重点及新兴行业水资源消耗和废水排放强度居高不下，实现污水资源化再生利用、零排放已成为行业发展新目标。

“十四五”期间，污水治理市场有望向工业端污水资源化再生利用、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乡镇地区、小流域黑臭水体等领域下沉，这将释放可观的市场增量。小型化、分散化、生态化污水处理技术及装备预计将迎来旺盛的应用需求，“按效付费、合理盈利”机制可能带来污水处理价格调整提升。市政污水提质增效、乡镇污水扩容、流域生态修复等细分领域同样前景可观；直饮水市场在《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推动下，迎来新机遇，水质标准提升、监管加强，带来新发展空间；农村污水处理市场具备发展潜力，政策支持与需求增长将推动市场发展。

在“双碳”战略与生态文明建设双重驱动下，水污染治理行业正从单一的环境治理转向资源循环、生态修复、智慧管理的复合型产业，成为环保产业中增长确定性最强的细分领域。

2、固危废产业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与现代市场经济的深入推进，固体废物产生量日益庞大，呈现量大、面广、类多的特点。当前，固废处理行业市场份额分散、整体产业化水平和市场集中度较低。污泥产量逐年递增，但稳定化、规范化、无害化处置率低；土壤修复市场竞争加剧，项目集中度持续下降，技术水平与规模化修复能力存在提升空间，市场潜力巨大但尚未充分开发

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建筑垃圾和农业废弃物、危险废物处置等方面存在明显短板，市场需求存在较大缺口；垃圾焚烧发电产能过剩、环卫服务内卷加剧等问题愈发突出。

《“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名单》扩容至 160 个城市，要求 2025 年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突破 60%，污泥无害化处置率提升至 90%。2024 年，污泥处理、生活垃圾等顶层设计方案相继出台，明确固废治理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的方向。污泥处理处置产能提升成为未来投资热点，大型集中式污泥处理设施将成为发展趋势。污泥无害化与资源化处置设施增量建设与存量更新并重，市场释放速度放缓但空间仍存，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依然艰巨，土壤修复市场空间逐步释放。

3、烟气治理产业

国内烟气治理主要涵盖电力与非电领域。目前，电力领域治理成果显著，发展较为成熟，已涌现出规模较大的环保龙头企业，形成行业内第一梯队；当前，行业发展主要聚焦于小型锅炉和非电领域拓展，提标改造市场成为重点，业务逐步从传统火电行业向钢铁、石化、有色、建材等非电市场扩展，非电市场已成为烟气治理的主战场。在产业业态表现方面，BOT 项目模式逐渐替代 EPC 模式；非电烟气治理技术得以大规模工程应用；市场竞争激烈，资质和业绩成为企业在市场竞争中获胜的关键因素。

烟气治理产业正经历从“规模扩张”到“技术驱动”的深度转型，非电市场与双碳目标将重塑产业生态。在双碳目标的驱动下，新建煤电配套建设的超低排放工程项目，为烟气脱硫脱硝市场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实现 VOCs（挥发性有机物）高效治理兼顾碳减排，源头替代与清洁生产、降低过程泄漏、高效末端治理等措施，将释放出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同时，排污权交易及碳交易将逐步拓展环境监测市场空间。

（二）行业周期性特点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凭借政策刚性驱动、需求持续释放和技术升级红利，已形成“弱周期+长周期”叠加的发展特征。随着人们对环境保护意识的不断提高和环保政策的持续加强，环保行业的需求将持续释放，市场前景广阔。同时，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创新，环保行业的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将不断提高，为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生态环境治理行业三十年，主营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及产业创新平台等业务，在工业水处理、城镇污水及水环境治理、固危废处理、污泥耦合处理、土壤修复及餐厨垃圾处理、烟气及 VOCs 治理、高端装备及智慧环保等细分领域中，凭借领先的研发技术、成熟的项目经验、优秀的人才团队，完成了众多大型优质工程，并获得多项国家级环保示范项目。

在核电、火电等大工业水处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位于国内行业前列，客户涵盖了电力、石化、冶金、煤化工、煤矿等国家重点工业企业，并拓展至亚洲、欧洲、一带一路国家等海外市场；在城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再生水回用、水环境综合治理等领域，已投资建设或承建、运营近 30 个污水处理项目；在污泥耦合处理领域，建设近 20 个污泥耦合处理项目。

（四）行业政策影响

2024 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强调，2024 年是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一年，要持续攻坚克难、深化改革创新，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稳定改善；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提出，到 2030 年重点领域绿色转型取得积极进展，到 2035 年基本建立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

2024 年以来，我国从法律、行政监管、经济多维度发布生态环境政策与制度，污水与固废资源化利用、生态环境治理、碳达峰碳中和等系列政策陆续推出实施。3 月，住房城乡建设部等 5 部门发布《关于加强城市生活污水管网建设和运行维护的通知》，提出到 2027 年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生活污水直排口和设施空白区，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到 73% 以上。4 月，住房城乡建设部发布《推进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设备更新工作实施方案》，提出推进污水处理设施设备更新。7 月，国务院发布《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工作方案》，“十五五”时期，建立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制度，推动如期实现碳达峰目标。9 月，生态环境部印发《关于以高水平保护促进中部地区加快崛起的实施意见》，提出要加快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发展，为加快建设美丽中部提供保障。

随着多项生态环境治理政策自上而下逐一落地，政策红利逐步释放，生态环境治理技术不断创新，实现污染物治理的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生态环境治理的各细分领域市场空间不断深化扩大：

1、水务产业

1 月，国务院发布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提出深入推进长江、黄河等大江大河和重要湖泊的保护治理工作，推行重点行业企业污水治理与排放水平绩效分级，加快补齐城镇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因地制宜开展内源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2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分类梯次推进生活污水治理，加强农村黑臭水体动态排查和源头治理；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耕地保护提升耕地质量完善占补平衡的意见》，提出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出台全国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的实施方案。3 月，发改委等印发《推进重点城市再生水利用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提出以缺水地区、水环境敏感地区、水生态脆弱地区为重点，遴选 50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推进再生水利用。6 月，发改委等印发《关于加快发展节水产业的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7 年，节水产业规模达到万亿，培育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到 2035 年，培育一批百亿级龙头企业，节水技术工艺和管理服务达到世界先进水平。11 月，水利部发布《关于加强重点行业用水定额管理的通知》，提出健全用水定额体系，强化火力发电、钢铁、石化、和化工等重点行业用水全过程管理，推动节水改造等。12 月，召开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提出推动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住宅标准将有所提高。

2024 年以来，大工业水处理领域，核电、火电、石化等行业面临严格的环保合规要求与水资源约束，推动水处理技术向高效化、资源化、智能化升级。公司的大工业脱盐水、中水回用、废污水处理、零排放、海水淡化等水处理业务，以及城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分布式水质/水体净化综合治理等业务，将迎来更大的市场空间。同时，市政污水提质增效、乡镇农村污水治理、流域治理等细分市场前景广阔；高标准住宅的提出，推动水质标准升级，促进直饮水市场释放潜力；高标准农田建设，直接增加小型化、分散化、生态化污水处理技术及装备的需求，促进公司自研技术的发展和运用。

2、固废产业

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的意见》，以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为目标，加快构建覆盖全面、运转高效、规范有序的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3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推动工业领域设备更新实施方案》，通过加大财税支持等措施，加快应用固废处理和节水设备。6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计划（公开征求意见稿）》，提出到 2027 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整改合格率达到 90% 以上，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94% 以上，到 2030 年，各项指标进一步提升。9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燃煤锅炉协同处理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征求意见稿）》，包括燃煤锅炉协同处理固体废物的设施及运行要求、固体废物特性、污染物排放控制、监测与环境管理、实施与监督等方面，目标是加强固体废物管理，推动综合利用，防治环境污染，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随着上述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绿色装备推广、土壤污染防治、生物质发电等政策的实施，对于量大、面广、类多的固体废物治理面将逐步扩大、深入，固废产业特别是污泥、生物质等耦合处理、土壤修复等业务发展前景明确，提升

市场空间得以明确，市场规模将持续扩张。公司固废产业下的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土壤修复等业务的市场前景和空间，将迎来快速的增长。

3、烟气治理产业

1 月，生态环境部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实施焦化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目标到 2025 年底前，重点区域力争 60% 焦化产能完成改造；到 2028 年底前，全国力争 80% 焦化产能完成改造；生态环境部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实施水泥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目标到 2025 年底前，力争 50% 水泥熟料产能完成改造；到 2028 年底前，全国力争 80% 水泥熟料产能完成改造。5 月，国务院印发《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安排制定化石能源消费减量替代行动、钢铁行业节能降碳行动等十项重点任务。6 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做好水泥和焦化企业超低排放评估监测工作的通知》，引导企业优先采用源头削减、过程控制、原燃料替代等协同减污降碳措施。7 月，财政部印发《关于下达 2024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下达 109 亿元资金，用于支持减污降碳等工作，促进大气质量改善。

随着上述政策实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推动，超低排放、火电烟气治理领域提标改造的市场存量空间以及非电烟气治理细分领域的市场增量空间巨大。公司在烟气治理的战场上，也将发挥更大的作用，为碳达峰碳中和做出更大贡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2,715,870,993.97	2,892,024,073.44	-6.09%	2,877,330,87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83,181,192.79	1,830,123,422.31	2.90%	1,778,143,248.88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837,301,141.26	1,005,987,287.36	-16.77%	1,023,380,35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158,439.95	85,815,673.43	-13.58%	76,245,66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067,186.83	52,605,969.20	-16.23%	40,143,36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674,666.95	86,215,108.33	181.48%	107,495,368.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0%	4.77%	-0.77%	4.3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3,725,403.23	149,324,429.68	248,100,417.24	236,150,89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80,517.24	20,753,872.98	32,091,088.16	-10,367,03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837,891.04	12,231,047.74	28,409,552.61	-23,411,30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48,822.53	23,130,727.50	60,682,967.15	94,712,149.7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3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注 1】	41,0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政福	境内自然人	28.22%	190,985,605.00	143,239,204.00	不适用	190,985,605.00			
林慧生	境内自然人	2.40%	16,256,424.00	0.00	不适用	16,256,424.00			
朱来松	境内自然人	1.52%	10,269,029.00	7,701,772.00	不适用	10,269,029.00			
刘学良	境内自然人	1.15%	7,756,000.00	0.00	不适用	7,756,000.00			
曹铭华	境内自然人	0.75%	5,100,000.00	0.00	不适用	5,100,000.00			
宦国平	境内自然人	0.72%	4,853,740.00	0.00	不适用	4,853,740.00			
袁劲梅	境内自然人	0.49%	3,330,000.00	0.00	不适用	3,330,000.00			
解英俊	境内自然人	0.38%	2,538,800.00	0.00	不适用	2,538,800.00			
朱士圣	境内自然人	0.34%	2,306,850.00	1,730,137.00	不适用	2,306,850.00			
李立芳	境内自然人	0.22%	1,511,700.00	0.00	不适用	1,511,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注 1】：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2025 年 2 月 28 日股东总数。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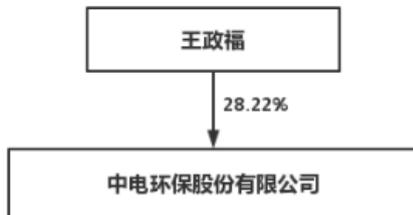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